（上接B15版）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71号文）同意，本公司于2022年10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66.67万股，每股发行价为26.77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87,097,559.00元，扣除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合计含税金额58,402,638.88元，实际募集资金到账628,694,920.12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80,884,420.3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606,213,138.68元。

该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0月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容诚验字[2022]210Z0025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5年6月30日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北京北苑路支行	110949250110501	23,277.70	191.90	/
华夏银行北京分行	10250000000309292	7,147.26	217.36	/
招商银行北京北苑路支行	110951099310222	29,444.53	5,656.41	/
江苏银行苏州科技城支行	30530188000088105		4,261.85	/
江苏银行北京总部基地支行	32330188000061344	3,000.00		已注销
合 计		62,869.49	10,327.51	/

注1：2024年8月，公司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按照规定使用完毕并完成结项。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江苏银行北京总部基地支行，银行账号：32330188000061344）中的节余资金合计人民币0.14万元（含利息收入）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进行管理，该专户已于2024年10月注销；

注2：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承诺投资4个项目为：激光柔性精密智造控制平台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高精密数字振镜系统项目、市场营销及技术支持网点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2025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的议案》，同意终止“市场营销及技术支持网点建设项目”并将终止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续将优先用于支付公司收购长春萨米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55%股权的交易对价，若该次交易因不可控因素终止而未顺利实施，则该部分资金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2025年12月10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说明

序号	投资项目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万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额（万元）	实际投入与承诺投资的差异金额（万元）	差异原因
1	激光柔性精密智造控制平台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16,352.16	10,126.97	−6,225.19	项目处于建设中
2	高精密数字振镜系统项目	13,092.37	7,521.25	−5,571.12	项目处于建设中
3	市场营销及技术支持网点建设项目	7,147.26	323.16	−6,824.10	项目处于建设中
4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3,005.46	5.46	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合计		39,591.79	20,976.85	−18,614.95	

注：公司于2025年11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的议案》，同意终止“市场营销及技术支持网点建设项目”并将终止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续将优先用于支付公司收购长春萨米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55%股权的交易对价，若该次交易因不可控因素终止而未顺利实施，则该部分资金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2025年12月10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

2022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人民币2,223.29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实施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1,700.34万元用于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522.95万元（不含增值税）用于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关于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2]210Z0266号）。

2023年2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在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间，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2月1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款项4,102.45万元。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市场营销及技术支持网点建设项目为公司营销及支持用途、无单独的销售收入，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补充流动资金可以缓解公司流动资金压力，为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提供流动资金保障，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但无法直接产生收入，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20%（含20%）以上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七、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中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2022年11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收益凭证等），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详见公司2022年11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2022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的议案》。公司在不影响日常正常经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拟在原审议通过的30,000万元（含本数）资金额度基础上增加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10,000万元（含本数），增加后合计拟使用不超过4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本次增加现金管理额度投资及风险控制要求与前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一致。详见公司2022年12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和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

2023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收益凭证等），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详见公司2023年12月1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

2024年8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收益凭证等），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中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债券投资、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委托理财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详见公司2024年8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2025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收益凭证等），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中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债券投资、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委托理财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详见公司2025年8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7,327.51万元（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金额17,000.00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10,327.51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39.77%，募集资金未使用完毕主要系项目尚未建设完毕。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不断推进，募集资金将逐步投入使用。

2025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公司拟终止募投项目“市场营销及技术支持网点建设项目”并将终止后的节余募集资金7,221.82万元（截至2025年10月31日，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最终金额以结转时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续将优先用于支付公司收购长春萨米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55%股权的交易对价，若该次交易因不可控因素终止而未顺利实施，则该部分资金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2025年12月10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2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27,744.19万元向全资子公司苏州金橙子激光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金橙子”）进行增资，以实施“激光柔性精密智造控制平台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和“高精密数字振镜系统项目”。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2月20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2023年4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满足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满足日常经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6,3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96%。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4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0）。

2024年2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取得的超募资金或金融机构借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以及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2月20日、2024年2月2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以及《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5）。

2024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满足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满足日常经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6,3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96%。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2024年8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激光柔性精密智造控制平台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高精密数字振镜系统项目”、“市场营销及技术支持网点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25年12月。本次延期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用途、投资规模等，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8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2025年6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满足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满足日常经营及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6,3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9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6月12日、2025年6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2025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金橙子增加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市场营销及技术支持网点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并授权管理层行使相关决策权、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8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设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2025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激光柔性精密智造控制平台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及“高精密数字振镜系统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26年12月，本次延期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用途、投资规模等，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1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部分募投项目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

附件：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5日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8,709.7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5,576.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022年：	1,700.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23年：	11,791.60
		2024年：	20,099.15
		2025年1−6月：	1,985.7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激光柔性精密智造控制平台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激光柔性精密智造控制平台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16,352.16	16,352.16	10,126.97	16,352.16	16,352.16	10,126.97	−6,225.19	2026年12月
2	高精密数字振镜系统项目	高精密数字振镜系统项目	13,092.37	13,092.37	7,521.25	13,092.37	13,092.37	7,521.25	−5,571.12	2026年12月
3	市场营销及技术支持网点建设项目	市场营销及技术支持网点建设项目	7,147.26	7,147.26	323.16	7,147.26	7,147.26	323.16	−6,824.10	注1
4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3,000.00	3,005.46	3,000.00	3,000.00	3,005.46	5.46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9,591.79	39,591.79	20,976.85	39,591.79	39,591.79	20,976.85	−18,614.95	
5	超募资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18,900.00	12,600.00	不适用	18,900.00	12,600.00	−6,300.00	不适用
6	超募资金	股份回购	不适用	2,000.00	2,000.00	不适用	2,000.00	2,000.00	–	不适用
7	超募资金	其他超募资金	不适用	129.52		不适用	129.52	0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小计	超募资金小计	不适用	21,029.52	14,600.00	不适用	21,029.52	14,600.00	不适用	
	合计	合计		60,621.31	35,576.85		60,621.31	35,576.85	不适用	

注：公司于2025年11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的议案》，同意终止“市场营销及技术支持网点建设项目”并将终止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及其利息收入、理财收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续将优先用于支付公司收购长春萨米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55%股权的交易对价，若该次交易因不可控因素终止而未顺利实施，则该部分资金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2025年12月10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附件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3年	2024年	2025年1−6月		
1	激光柔性精密智造控制平台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高精密数字振镜系统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3	市场营销及技术支持网点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6	超募资金−股份回购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7	超募资金−其他超募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募投项目中“激光柔性精密智造控制平台研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高精密数字振镜系统项目”正处于建设阶段中，不适用效益核算；其他募投项目不产生收入，不适用效益核算。

证券代码：605259 证券简称：绿田机械 公告编号：2025-030

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3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2月30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新兴路299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30日至2025年12月3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2.01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2月1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罗昌国、潘新平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259	绿田机械	2025/12/2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符合出席条件的股东需按照以下方式准备相应材料办理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须在2025年12月25日17:00前送达本公司。

4、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和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票。

（二）现场登记时间

2025年12月25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三）登记地点

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新兴路299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一）拟出席现场会议的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二）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授权委托代表，请务必提供相关证明身份的原件到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人：罗正宇、张竞丹；

2、会议联系电话：0576-89229000；传真：0576-82620979；

3、电子信箱：llzq@chinalutian.com；

4、联系地址：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新兴路299号

特此公告。

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3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			
2.00	《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2.01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2.02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5259 证券简称：绿田机械 公告编号：2025-029

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定价公允、结算时间与方式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罗昌国、罗正宇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此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罗昌国、潘新平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 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注1）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浙江台州路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销售高压清洗机、发电机组	1,000,000.00	0.00
向关联人存入存款	浙江台州路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在关联方每日最高存款余额	500,000,000.00	494,436,503.40
利息收入	浙江台州路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在关联方银行存款余额利息收入	根据银行系统计息结息确定	2,119,618.84

注1：2025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人民币 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6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浙江台州路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销售高压清洗机、发电机组	1,000,000.00	0.04		
向关联人存入存款	浙江台州路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在关联方每日最高存款余额	500,000,000.00	50.58	494,436,503.40	63.59
利息收入	浙江台州路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在关联方银行存款余额利息收入	根据银行系统计息结息确定		2,119,618.84	27.73

注：1、鉴于与浙江台州路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内容的业务性质，上述向关联人存入存款2026年预计发生额度为每日最高存款余额，在额度内可以循环使用。

2、2026年预计金额占同类业务比例计算时，同类业务按2024年度实际金额。2025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浙江台州路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台州路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5年03月17日
注册资本	996,778,772.00	实收资本	996,778,772.00
法定代表人	罗洋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047719427171H
注册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路北街道中心大道5789号		
股权结构	企业法人股占比35.03%，社会自然人股占比48.89%，职工自然人股占比16.38%。		
经营范围	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

项目	金额（万元）
总资产	6,399,442.67
净资产	688,155.93
主营业务收入	162,268.05
净利润	69,195.22

3、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罗正宇担任浙江台州路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桥农商银行”）董事，公司实际控制人罗昌国通过其控制的台州市绿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路桥农商银行5.65%的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其认定为关联方。

4、履约能力：

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根据关联交易方的财务状况，具备充分的履约能力，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银行存款和产品销售业务，交易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并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定价原则，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由双方协商确定。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要的，是公司合理利用资源、降低经营成本的重要手段，对公司长远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上述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5日

证券代码：605259 证券简称：绿田机械 公告编号：2025-027

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绿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3日（星期六）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2月8日通过电子通讯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罗正宇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玲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